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旋极信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（以下简称“知识产权局”）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，涉及公司提出的有关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朗科科技”）所持有“用于数据处理系统的快闪电子式外存储方法及其装置”（专利号：ZL99117225.6）的中国发明专利之无效宣告请求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争议事项的基本情况

无效宣告请求人：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专利权人：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涉案专利：“用于数据处理系统的快闪电子式外存储方法及其装置”（专利号为 ZL99117225.6，以下简称“99 专利”）。

2015 年 9 月，公司针对 99 专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无效宣告请求，并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《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》。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收到<无效宣告请求受理通知书>的公告》。

二、本案件的进展

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向知识产权局提交了撤回宣告上述专利权无效请求的书面声明，并于近日收到知识产权局送达的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。根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72 条的规定，本案的审理结束。

三、本次争议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该事项对本公司利润无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针对第 ZL99117225.6 号中国发明专利的《无效宣告案件结案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0 月 10 日